

附件 1

2022

部门名称（公章）：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填报人：付倩

联系电话：0755-28285112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有关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开展统一战线方面的调查研究；向区委全面反映我区统一战线情况，提出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督促检查统一战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以来，龙岗区委统战部坚持围绕市委、区委工作部署，充分发挥统一战线独特优势，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精神，广泛凝心聚力、抢抓发展机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我区大力实施“一芯两核多支点”区域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好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深圳东部中心广泛凝心聚力。**一是**突出高位推动，加强党对统战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二是**强化政治引领，筑牢团结奋进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三是**聚焦中心大局，助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四是**致力提质增效，提升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履职效能。**五是**加强顶层设计，创新推进新阶层人士工作。**六是**围绕同心共圆，凝聚侨心汇集侨智发挥侨力。**七是**防范化解风险，维护民族团结和顺良好局面。

（三）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在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及财政单位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合理性、规范性，以及绩效模板完整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下，

结合我部工作职责及 2022 年工作重点，不仅在履职紧密程度、测算标准等方面进行源头把关开展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又设置了项目绩效目标与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具体分析如下：

1. 预算编制情况

2022 年，我部年初预算收入 2,870.00 万元，年初预算支出 2,870.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582 万元（占比 55.12%），公用支出 88 万元（占比 3.07%），项目支出 1200 万元（占比 41.81%）。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我部按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绩效目标编报的规定和要求，将 19 个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当年财政拨款项目（总指标）金额为 1370.21 万元，无基本建设类项目。所有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均按照我部主要职能及 2022 年度项目具体计划实施情况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部分指标基于 2022 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置，做到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且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可衡量，最终同 2022 年预算草案一同公开。

（四）2022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度我部的在资金支出、项目管理方面规范，资产配置方面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

（1）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我部年初财政拨款预算资金总额为2,870.00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2,880.7万元,实际支出2,775.91万元,执行率为96.36%。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47.65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4.52万元。

(2)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我部对纳入到龙岗区政府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范围内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先申报采购计划,再实施采购。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部政府采购计划金额244.9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41.58万元,实际支出为141.12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99.68%。

(3) 财务合规性

2022年度我部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进行预算资金支出,履行部门预算调整报批手续,严格按照《龙岗区委统战部内部控制手册(试行)》文件要求开展各项资金支出工作,不存在超范围、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预算执行规范、事项支出合理、会计核算规范、重大项目支出经过必要的决策程序。

(4) 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部严格按照区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对部门预算和决算进行网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并向区财政局对口业务科室报送公开相关材料。2022年度部门预算于2022年5月12日予以公开,2021

年度部门决算于 2021 年 11 月 21 日予以公开。

2. 项目管理

我部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年度总指标）120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370.21 万元，实际支出 1334.65 万元，完成比例为 97.4%。我部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龙岗区委统战部内部控制手册（试行）》制度执行，项目实施流程规范，项目支出、验收等关键环节均严格履行相应手续，项目监管机制得到落实。出现项目调整时，我部也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我部办公室定期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分析，及时向部领导及各科室（中心）通报预算执行情况，对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

3. 资产管理

我部固定资产的管理和使用坚持“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我单位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且处置规范，总体使用效率较高。设置固定资产总账、分类账、明细账，按固定资产的类别、单位进行核算并在龙岗区财政局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设置和管理本单位固定资产；设置固定资产相关制度，并严格按相关制度执行。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且处置规范，截至 2022 年底，我部资产总额 121.5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5.3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0.87%；固定资产净值 96.1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79.13%。所有固定资产原值 233.56 万元，累计折旧 137.39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

原值 233.56 万元，固定资产使用率 100%。

4. 人员管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部行政编制数 19 人，实有 18 人；事业编制数 6 人，实有 6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编制数 4 人，实有 4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 8 人，实有 7 人；据此测算，我部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6.55%，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20%。

5. 制度管理

我部各项工作的开展均严格按照上级财政部门的相关制度要求及我部制定的《龙岗区委统战部内部控制手册》（试行）等文件执行，根据最新的财务相关工作要求及时更新《区委统战部报账工作指引》，为各项业务的财务报销工作开展提供更为便捷的操作指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并对各项目经济活动的风险进行有效防范和管控。

上述各项管理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保障了我部各项工作的规范性、合法性、科学性。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突出高位推动，加强党对统战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2. 强化政治引领，筑牢团结奋进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3. 聚焦中心大局，助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4. 致力提质增效，提升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履职效能。

5. 加强顶层设计，创新推进新阶层人士工作。
6. 围绕同心共圆，凝聚侨心汇集侨智发挥侨力。
7. 防范化解风险，维护民族团结良好局面。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突出高位推动，加强党对统战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调整充实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压实统战工作主体责任。成立“统战+经济”、统战宣传、党外代表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民族、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海外统战等专项工作组，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将统战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全区2022年度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切实提升统战系统执行力和统战工作聚合力。

2. 强化政治引领，筑牢团结奋进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举办龙岗区各民主党派、知联会新成员培训，龙岗区党外干部培训班，新的社会阶层人士骨干培训班，龙岗区海外侨领座谈会，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系列活动，不断凝聚政治共识。创建“同心龙岗”微信公众号，开通“同心龙岗”视频号，主动发布全区统一战线各领域重大活动，宣传先进典型、工作亮点，传播龙岗统战好声音，不断提升全区统战工作影响力。

3. 聚焦中心大局，助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新“统战+经济”专项工作，组织召开了全区“统战+经济”专项工作部署推进会，专项工作取得初步进展和成效，在全区统一战线集中开展“1+100+N”暖企行动，密集开展走访调研。全年共推动解

决 481 条困难问题，切实帮助企业纾困解难。

4. 致力提质增效，提升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履职效能。制订了《龙岗区 2022 年度政党协商计划（会议）》，为全年协商实践提供规范指引。先后召开调研选题座谈会、对口联系推进会、专项民主监督启动会、暑期恳谈会等，共协助各民主党派、知联会完成 11 项重点调研课题和 10 篇专项民主监督报告。印发《龙岗区党外干部培养“育苗计划”实施方案》，推动了 13 名党派成员、无党派人士提拔重用。

5. 加强顶层设计，创新推进新阶层人士工作。制定出台“1+N+X”系列工作方案，推动全区形成工作共识。对龙岗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进行统一策划，全区“同心岗湾”1 个区级基地+14 个街道级基地均已授牌。确立“十百千万”新阶层人士梯级培养目标，以党的领导为核心，通过榜样示范、先锋引领、代表人士带头，形成万名新阶层群众参与的工作效应。策划“新阶层 我来说”微视频创意秀、“点燃计划”之大宣讲等系列活动，新阶层人士“说唱咏演”多种形式宣传新阶层知识，在全社会掀起关注了解新阶层热潮。

6. 围绕同心共圆，凝聚侨心汇集侨智发挥侨力。在全区开展了侨情数据统计工作，对辖区内归侨侨眷、海归人员的基本情况和数据进行摸底调查，夯实了侨联阵地基础。加强与海外侨领、侨社团的联系交流，深挖辖区内重要海外重点人士人脉资源，进

一步丰富我区海外侨务资源。动员区侨青商会、区海归协会等侨社团积极参加抗击新冠疫情相关工作，协助核酸检测、上门扫楼等工作。

7. 防范化解风险，维护民族团结良好局面。开展促进少数民族融入工作。通过走访、慰问和座谈等方式，加强与少数民族代表人士的沟通联系，开展少数民族有关政策法规宣传工作。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我部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13.75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5.75 万元，实际支出 4.14 万元，完成比例为 72.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实际支出 4 万元；公务接待费 9.75 万元，实际支出 0.14 万元；另外，2022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87.79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88.03 万元，实际支出 87.65 万元，完成比例为 99.57%，未出现公用经费实际支出超过预算安排的情况，表明我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情况良好。

2. 效率性

2022 年度，我部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所有预算安排的项目均能按照年初计划按时推进，并且各项目都有相应的项目管理者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并及时掌握项目实际进度信息，确保预算安排的项目按计划、合同以及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

3. 效果性

2022 年度工作开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动员区侨青商会、区海归协会等侨社团积极参加抗击新冠疫情相关工作，协助核酸检测、上门扫楼等工作，并发放有关民族政策宣传资料 1000 余册。

4. 公平性

2022 年度，我部认真听取服务对象意见，在矛盾没有激化前抓住问题不放，坚持早发现、早控制、早解决，真正做到“情况在一线掌握，工作在一线落实，问题在一线解决，矛盾在一线化解”，减少了服务对象上访事件的发生。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精准测算、强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上级财政部门对预算编制的要求，坚持“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的原则，结合我部的实际情况编制部门预算；其中基本支出按照我单位人员规模进行编制，项目支出根据部门履职需要，结合以往年度的支出情况及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编制，编细、编实部门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完善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制度。**每年预算执行结束后，根据年度总体工作进展情况，对部门整体收支情况进行认真分析，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通过将本年度所有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按照财政单位要求组织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将本年度所有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适时跟踪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实际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等，从中发现存在偏差的地方，并及时进行调整，保证了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3. 加强宣传，广泛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向各科室（中心）宣传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培育绩效文化，让各科室（中心）真正了解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各项政策法规，促进形成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向心力。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1）预算绩效观念不够深入，预算绩效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工作人员在日常的工作中对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了解认识还不够全面，仍存在“重支出、轻绩效”的惯性思维，财政资金使用的绩效观念仍比较淡薄，因此在绩效相关工作的推行过程中效果会大打折扣。

（2）部分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够具体，各个绩效指标整体分析需加强。比如在投入、产出和绩效等方面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够具体，整体绩效目标能基本达成，但是各个绩效指标整体分析仍需改进。

2. 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强宣传培训工作，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在全面开展、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过程中，不仅需要上级财政部门的指导，相关业务科室的配合更为重要，如果意识不到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的重要性，只能是纸上谈兵，无法进行。下一步我部将采用“请进来，走出去”等多种培训方式，增强预算

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为开展绩效预算管理提供智力支撑。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树立单位的绩效理念，让预算绩效管理渗透进的各项资金管理中，树立绩效意识，达到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2) 进一步完善细化绩效指标，在本单位编制绩效目标时设置更加量化、细化的绩效指标，按照工作计划、资金安排设置绩效指标与目标值，明确项目产出、服务质量方面的内容，使绩效目标更能体现项目的核心效益。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因预算绩效管理指标体系广，覆盖面大。建议上级财政部门要准确把握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规定、深入研究推进措施、积极探索适用于不同部门、不同项目的绩效指标。并结合绩效评价工作实际，对评价项目进行分类，补充个性评价指标。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经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实施，我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逐项对照，认真梳理，自评得分 97.09 分，整体评价为“优”，具体详见附件。

附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p>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5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876535.01/881596.8*100%=99.43%，得2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最高得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最高得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最高得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最高得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最高得2分。</p> <p>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5.09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31.85%/25%)×1分=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48.63%/50%)×1分=0.97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69.89%/75%)×1分=0.93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96.36%/100%)×1分=0.96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31.85%+48.63%+69.89%+96.36%)/4×2分=1.23分。</p>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p>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p>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p>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p>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p>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效果性	2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p>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p>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p>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p>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开展的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95%的，得6分；</p> <p>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p> <p>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p> <p>4. 满意度<80%的，得1分。</p>	6	
总得分情况							97.0 9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